

一一六一(十二). 平衡而協調之 經濟及社會進步

大會，

業經審議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¹第六章及第七章及關於世界社會情勢之一九五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決議案六六三H(二十四)，

鑒悉該報告書稱：各方現時已知經濟與社會進步之要素為何，所未知者為如何配合此等要素以求促進最適當之發展，²

鑑於社會與經濟發展上各問題互相影響，

復感社會與經濟之平衡與協調發展足以促進並維持：和平與安全社會進步及較高生活水準，人人基本自由與人權之遵守與尊重，

一. 讀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於所檢討工作期間完成之工作；

二. 備悉理事會所核准之下兩年度各工作方案，特別是理事會一九五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決議案六六三E(二十四)第一段(b)分段中所提請舉辦之關於平衡經濟及社會發展之研究；

三. 建議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與各專門機關合作，加緊努力研究足以促成平衡經濟及社會進步之措施並就此類措施擬具建議。

一九五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七二三次全體會議。

一一六二(十二). 婦女參加 社區發展工作問題

大會，

備悉社區發展方案正在實施或則正在國際合作下擬訂長期計劃，至感欣慰，

確知社區發展工作端賴人事因素，欲求其加速推進，應特別鼓勵婦女為其本身利益及社區利益計更努力參加並作更有效之貢獻，

鑒悉關於本問題之報告並未敘明婦女參加社區發展方案之程度，

一. 建議正在實施社區發展方案之各會員國盡力多方鼓勵婦女充分參加其所屬社區之發展工作；

二. 建議秘書長及有關專門機關於對各國政府提供協助時應與其合作以求達成此項目的；

三. 請秘書長嗣後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出關於社區發展進度之報告書時，簡述用以達成此項目的之方法，所獲結果，以及婦女參加社區發展工作之進展情形。

一九五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七二三次全體會議。

一一六三(十二). 婦女地位研究班

大會，

鑒悉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³第七章第十一節，

獲悉婦女地位委員會之工作及婦女權利方面之進展，深感欣慰，

又欣悉一九五七年八月曼谷（泰國）所舉行關於公民責任及亞洲婦女積極參加公共生活研究班之成績，

一. 促請婦女地位委員會繼續依照任務規定從事改善全世界婦女地位之工作；
二. 深望婦女地位研究班將來可依人權事宜諮詢事務方案儘可能常常舉行。

一九五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七二三次全體會議。

一一六四(十二). 科學、文化及教育方 面國際合作之發展

大會，

案查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大會曾就國際文化及科學合作問題通過決議案一〇四三(十一)，

念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一九五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決議案六六三壹(二十四)曾力促通過個人接觸之增進及專家間彼此經驗之交換，以推廣社會部門之國際合作，

² 同上，補編第三號(A/3613)，第四一段。

³ 同上，補編第三號(A/3613)。